

2021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2021 级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
(0855) 机械.....	2
I 机械工程领域.....	2
II 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	6
(0854) 电子信息.....	10
I 电子通信工程和集成电路工程领域.....	10
II 计算机技术和软件工程领域.....	13
III 控制工程、仪器仪表工程和光学工程领域.....	17
(1351) 艺术.....	21
(1253) 会计 (MPAcc)	25
(0551) 翻译.....	30
(0252) 应用统计.....	34
(035101) 法律 (非法学)	38
(035102) 法律 (法学)	42
(0856) 材料与化工.....	46
(0861) 交通运输.....	49
(0859) 土木水利.....	53

2021 级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0855) 机械

I 机械工程领域

一、培养目标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掌握一门外国语。

二、研究方向

- 1、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 2、机械电子工程
- 3、机械设计及理论
- 4、车辆工程
- 5、微电子封装与组装技术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短不低于 2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三部分内容可以交叉进行。

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 32 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16 学分。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末）后，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成果要能够反映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工程能力和工程素养方面取得的成效。

研究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报学院备案；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交学院存档，学院对研究生专业实践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专业英语	考试		1	18	2	4	
		数值分析	考试	二选一	3	48	1		
		工程优化设计	考试		3	48	1		
	专业课	机械动力学	考试	五选二	3	48	1	6	
		现代制造工程学	考试		3	48	1		
		测控理论与技术	考试		3	48	2		
		电子制造工艺与装备	考试		3	48	2		
		汽车理论	考试		3	48	2		
	非学位课	专业课	科技信息检索	考查	必修	1	16	1	4
			可靠性工程	考查	选修	2	32	1	
			光机电一体化应用技术	考查	选修	1	16	1	
计算机仿真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有限元原理及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现代设计方法			考查	选修	2	32	2		
嵌入式原理与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轻量化加工新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材料科学及检测新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电气互联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传热学与热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2		
创新创业企业讲座课程			考查	选修	1	16	2		
高等流体力学			考试	选修	2	32	2		
公共课		工程伦理	考查	必修	1	16	1	3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1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 1 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0 次	1-4	9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 次	3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专业实验（各方向不同实验内容）	考查	必修	2	32	2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32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16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工程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完成相应培养环节。

1、文献选读

文献选读旨在培养硕士研究生在查阅文献和了解综合国内外本研究方向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的能力，为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选题提供必要依据。要求在进入学位论文阶段前充分阅读相关的外文文献不少于 50 篇，相关专利不少于 10 件，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20 篇，国外专利不少于 5 件，并尽量选读最新论文成果。

在文献选读完成过程中，学生须每月向导师书面汇报文献选读内容、深度以及完成情况，导师须及时监督检查学生的读书情况，以确保文献选读的进度和质量，为选题和开题打好基础。

2、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着重选择对国民经济具有一定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的课题，可结合导师的科研，充分考虑实验的各种条件、课题的分量和难易度。论文的选题要在充分的文献查阅基础上，由导师指导同意后方可确定，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研究生管理团队（或研究所）或科研小组讨论通过，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院学位办备案。

选题时注意课题的来源、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和主要参考文献。在开题报告中制定准确合理的研究方案，主要包括：研究目标、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试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研究的创新点；研究计划及预测进展和预期研究成果等。开题报告中需阐述研究基础作为后续研究的依据，主要有：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报告者本人的单独列出）；已具备的实验、资料等条件，尚缺少的实验、资料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有关规定详见《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桂电研〔2015〕32号）。

3、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工作可以使硕士研究生在科学研究方面受到较全面的基本训练，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工程设计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技术工作的要求。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在撰写论文前应向教研室（研究所）或科研小组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

硕士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论文撰写格式严格按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规范，论文内容严谨、真实、结构严谨。

4、论文评阅、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方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前将进行学术不端检测，合格通过的论文由学院和研究生院统一送审包括至少一名校外专家的2名专家评审，由评审专家给出评审意见和评审成绩。学位论文答辩前，应根据评审专家反馈意见认真修改，并写出具体的书面修改说明。

在学习年限内完成课程学习考核要求（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且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不低于75分）、学术活动要求（必须参加至少10次的学术活动，包括学术报告、讲座等）、科研成果要求（详见学位授予相关规定），且专家的评审意见都是合格及以上评审通过的，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答辩时间一般统一安排在每年6月和12月进行。对学位论文答辩不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和研究生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同意，可在一年内经不少于3个月的时间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后，重新申请答辩一次；若答辩仍未通过，则不再授予学位。答辩基本程序主要包括：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组成成员及秘书名单、宣布答辩开始；申请人报告学位论文的主要内容（约20分钟）；申请人回答学位论文评审人学术评语中的问题；答辩委员会成员及参加答辩人员向申请人提出问题，申请人回答问题。

对于符合《关于印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的通知》的论文，学院将组织研究生毕业论文评优推荐，上报研究生院。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学位申请：硕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并获得毕业资格后提出学位申请，按规定提交有关材料。

学位评定：申请学位者的全部材料由研究生院负责整理送交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评审。

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决定授予硕士学位者的名单由学校行文公布，并发给硕士学位证书。硕士学位证书生效日期原则上为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做出授予硕士学位决定的日期。

II 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

一、培养目标

机械(原船舶与海洋工程)是一个涉及领域广泛的综合性学科,与动力工程、材料工程、机械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电子信息工程、通讯与导航、控制工程以及计算机信息技术等学科密切相关。本专业领域是以国家对以“智能船舶”、“智能制造”与“智慧海洋”的需求为背景,充分发挥机械工程、电子通信和信息技术优势,重点培养该领域熟悉设计制造、通信导航、信息处理与管理等工程,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实践能力强的高层次工程型专业人才。专业型硕士学位获得者应能系统、深入地掌握本学科的专业知识,具有一定的工程实践经验,了解本学科的现状、发展动态和国际学术研究的前沿;能开展具有较高学术意义或实用价值的科研工作,并有一定的实践创新能力和成果;能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一定的写作能力和进行交流的能力。

二、研究方向

1. 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
2. 船舶通讯与导航
3. 海洋信息工程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三部分内容可以交叉进行。

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32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16学分。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末)后,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成果要能够反映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工程能力和工程素养方面取得的成效。

研究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报学院备案；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交学院存档，学院对研究生专业实践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不区分方向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18	2	4	
		工程优化设计	考试	三选一	3	48	1		
		最优化计算方法	考试		3	48	1		
		数值分析	考试		3	48	1		
	专业课	模块一 二选一	机械动力学	考试	三选二	3	48	1	6
			现代制造工程学	考试		3	48	1	
		模块二 二选一	现代通信理论	考试		3	48	1	
			现代数字信号处理	考试		3	48	1	
		模块三 二选一	软件开发形式化方法	考试		3	48	1	
			嵌入式计算原理	考试		3	48	1	
不区分方向		船舶水动力性能分析	考试	3		48	2		
		激光原理	考试	3		48	2		
非学位课	专业课 不区分方向	光电功能材料及应用	考查	四选三	2	32	2	6	
		船舶推进及海洋水文参数测量综合实验	考查		2	32	2		
		船舶与海洋工程进展	考查		2	32	2		
		水声换能器信号与系统检测	考查		2	32	2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3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 1 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6	1-4	7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 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32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16 学分。

专业课学生根据自己的方向分模块选课。例如：机械的可以选择模块一的课，通信的可以选择模块二的课，计算机的可以选择模块三的课，或者在三个模块中选其中一门课。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文献选读

文献选读旨在培养硕士研究生在查阅文献和了解综合国内外本研究方向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的能力，为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选题提供必要依据。要求在进入学位论文阶段前充分阅读相关的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50 篇，相关专利不少于 10 件，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20 篇，国外专利不少于 5 件，并尽量选读最新论文成果。

学生应在导师要求时间前（最迟在开题报告前完成）完成不少于 5000 字的《硕士研究生文献综述报告》。在文献选读完成过程中，学生须每月向导师书面汇报文献选读内容、深度以及完成情况，导师须及时监督检查学生的读书情况，以确保文献选读的进度和质量，为选题和开题打好基础。

2、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着重选择对国民经济具有一定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的课题，可结合导师的科研，充分考虑实验的各种条件、课题的分量和难易度。论文的选题要在充分的文献查阅基础上，由导师指导同意后方可确定，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研究生管理团队（或研究所）或科研小组讨论通过，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院学位办备案。

选题时注意课题的来源、课题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和主要参考文献。在开题报告中制定准确合理的研究方案，主要包括：研究目标、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试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研究的创新点；研究计划及预测进展和预期研究成果，等。开题报告中需阐述研究基础作为后续研究的依据，主要有：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报告者本人的单独列出）；已具备的实验、资料等条件，尚缺少的实验、资料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有关规定详见《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桂电研〔2015〕32 号）。

3、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工作可以使硕士研究生在科学研究方面受到较全面的基本训练，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工程设计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技术工作的要求。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在撰写论文前应向教研室（研究所）或科研小组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

硕士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论文撰写格式严格按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规范，论文内容严谨、真实、结构严谨。

4、论文评阅、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方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前将进行学术不端检测，合格通过的论文由学院和研究生院统一送审包括至少一名校外专家的 2 名专家评审，由评审专家给出请阅意见和论文评审成绩。学位论文答辩前，研究生应用根据请阅专家反馈意见认真完成修改和处置情况说明。

在学习年限内完成课程学习考核要求（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且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不低于 75 分）、学术活动要求（必须参加至少 10 次的学术活动，包括学术报告、讲座等）、科研成果要求（详见学位授予相关规定），且专家的评审意见都是合格及以上评审通过的，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答辩时间一般统一安排在每年 6 月和 12 月进行。对学位论文答辩不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和研究生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同意，可在一年内经不少于 3 个月的时间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后，重新申请答辩一次；若答辩仍未通过，则不再授予学位。答辩基本程序主要包括：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组成成员及秘书名单、宣布答辩开始；申请人报告学位论文的主要内容（约 20 分钟）；申请人回答学位论文评审人学术评语中的问题；答辩委员会成员及参加答辩人员向申请人提出问题，申请人回答问题。

对于符合符合《关于印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的通知》的论文，学院将组织研究生毕业论文评优推荐，上报研究生院。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按要求执行。

(0854) 电子信息

I 电子通信工程和集成电路工程领域

一、培养目标

1.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拥护党的政策，热爱祖国、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和人民的高度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与创新精神、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积极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

2.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本学科的学术现状和发展方向，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工作或担负本专业技术工作的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阅读本学科外文文献资料，并具备初步的写作和听说能力。

3. 拥有良好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二、研究方向

- | | | |
|-------------|-------------|-------------|
| 1、通信与信息系统 | 2、信号与信息处理 | 3、电路与系统 |
| 4、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 5、精密导航与位置服务 | 6、光传输及信号处理 |
| 7、集成电路设计与测试 | 8、集成电路系统及应用 | 9、固体电子器件与工艺 |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三部分内容可以交叉进行。

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33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15学分。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末）后，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成果要能够反映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工程能力和工程素养方面取得的成效。

研究生在专业实践前应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报学院备案；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撰写不少于5000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交学院存档，学院对研究生专业实践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电子与通信工程	随机过程	考试	选修	3	48	1	3
		集成电路工程	最优化计算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1	
		不区分方向	矩阵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专业课	电子与通信工程	现代通信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6
			电磁场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信息论基础	考试	选修	3	48	1	
			现代数字信号处理	考试	选修	3	48	1	
			光通信技术与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2	
		集成电路工程	半导体物理与器件	考试	选修	3	48	1	
			现代模拟集成电路及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1	
现代半导体器件与工艺			考试	选修	3	48	1		
		射频集成电路设计	考查	选修	3	48	2		
非学位课	电子与通信工程	光学技术与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1	6	
		激光原理与技术	考试	选修	2	32	1		
		纠错码理论	考查	选修	2	32	1		
		宽带通信网络	考查	选修	2	32	1		
		自适应阵列信号处理	考查	选修	2	32	1		
		DSP 实时信号处理技术	考试	选修	2	32	2		
		光电信息处理与系统仿真	考查	选修	2	32	2		
		宽带移动通信系统与关键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模式识别	考试	选修	2	32	2		
		嵌入式 Internet 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通信网图论及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通信系统标准与协议工程	考查	选修	2	32	2		
		卫星导航	考查	选修	2	32	2		
		信息安全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移动互联网导论	考查	选修	2	32	2		
		音视频信号处理	考查	选修	2	32	2		
		集成电路工程	专用集成电路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1
			MEMS 传感器	考查	选修	2	32		2
	微纳光电子器件及系统集成		考查	选修	2	32	2		
	不区分方向	VLSI 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人工智能基础	考查	选修	2	32	1		
		微波网络	考试	选修	2	32	1		
		电磁兼容原理	考查	选修	2	32	2		
		工程项目管理	考查	选修	2	32	2		
		微波电路与系统	考查	选修	2	32	2		
	公共	不区分方向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课		硅基光电子学	考查	选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其他公共课程	考查	选修	1	16	1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3、4	9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3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电子与通信工程	微波电路实验	考查	五选一	2	32	2	
		光电技术实验	考查		2	32	2	
		近代电子线路实验	考查		2	32	2	
		现代通信电路实验	考查		2	32	2	
		信息系统及终端设计与应用实验	考查		2	32	2	
	集成电路工程	集成电路综合实验	考查	必修	2	32	2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33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15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可以使硕士研究生在科学研究方面受到较全面的基本训练，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工程设计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技术工作的要求。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可以是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或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等。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教研室（或研究所）或科研小组讨论通过，所在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学院学位办备案。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在撰写论文前应向教研室（研究所）或科研小组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学位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

学位论文完成后，方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II 计算机技术和软件工程领域

一、培养目标

电子信息领域（含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侧重于培养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为生产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培养实用型、复合型的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电子信息领域（含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要求掌握计算机领域较坚实的理论基础和较广泛的专业知识，以及解决计算机领域工程问题的技术和技能；具备独立从事计算机相关项目的应用、开发、维护和管理的能力，以及工程项目的组织与管理、团队合作、技术创新的能力；掌握一门外语，可熟练地阅读本领域工程应用中所需要的外文资料。

二、研究方向

计算机技术方向：硬件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大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图像处理技术。

软件工程方向：软件技术、智能数据分析技术、嵌入式软件开发、网络安全及应用。

三、学习年限

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短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年；学位论文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2、实行双导师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

3、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教学环节包含课程学习和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两部分，总学分不得少于34学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19学分，必修课包括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学术讲座、专业实践、工程伦理、劳动教育等。

2、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课程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要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3、专业实践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重要的教学环节。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计划后方可进入专业实践阶段。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后开始专业实践，持续时间至少为半年，应届本科毕业生专业实践时间一般为一年。

首先，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第二学期结束前2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

其次，学生在专业实践过程中应解决有研究意义、有一定难度且主题明确的实际问题，同时深入企业，体验企业的文化和运作方式。

第三，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5000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应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第四学期结束前2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6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32	2	
	基础课	计算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6
		组合数学	考试	选修	3	48	1	
		运筹学	考试	选修	3	48	1	
		统计学习	考试	选修	3	48	1	
		信息安全数学基础	考试	选修	3	48	1	
	专业课	软件开发形式化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1	6
		有限域及其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2	
		高级计算机体系结构	考试	选修	3	48	2	
		高级计算机网络	考试	选修	3	48	1	
嵌入式计算原理		考试	选修	3	48	2		
程序设计方法学		考试	选修	3	48	2		
高级操作系统		考试	选修	3	48	1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非学位课	专业课	大数据处理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4
		信息隐藏理论与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计算机科学的方法论	考查	选修	2	32	2	
		网络信息对抗	考查	选修	2	32	2	
		社交媒体挖掘与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2	
		计算机辅助几何图形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2	
		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生物信息学概论	考查	选修	2	32	2	
		分布式数据库系统	考查	选修	2	32	2	
		高等数据结构与算法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1	
		多媒体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电子商务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数字图像处理	考查	选修	2	32	2	
		计算机视觉	考查	选修	2	32	2	
		移动互联网	考查	选修	2	32	2	
		软件工程 UML 方法	考查	选修	2	32	2	
		分布式数据库系统	考查	选修	2	32	2	
		软件测试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形式语义学	考查	选修	2	32	1	
		密码算法设计与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2	
		数据仓库与数据挖掘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模式识别	考查	选修	2	32	1			
自然语言处理基础	考查	选修	2	32	2			
公共课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3	
	工程伦理	考查	必修	1	16	2		
	信息安全协议设计与分析	考查	选修	1	16	1		
	全校开设的其他公共课程	考查	选修	1	16	1		
实践性课程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3、4	8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计算机系统实验	考查	三选一	1	16	2		
	软件系统实验	考查		1	16	2		
	网络攻防实验	考查		1	16	2		

备注：额定学分为 34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 19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可以使硕士研究生在科学研究方面受到较全面的基本训练，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工程设计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技术工作的要求。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可以是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或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等。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教研室（或研究所）或科研小组讨论通过，所在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学院学位办备案。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在撰写论文前应向教研室（研究所）或科研小组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学位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

学位论文完成后，方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工程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一）毕业基本条件

1. 所有学位课程成绩合格，修满学分；
2. 完成培养计划，通过中期考核；
3. 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

（二）学位授予基本条件

1. 达到毕业基本条件；
2. 研究成果达到相应要求；
3. 通过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

III 控制工程、仪器仪表工程和光学工程领域

一、培养目标

电子信息领域（含：仪器仪表工程、控制工程、光学工程等方向）培养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工程实践能力强并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

2. 在业务方面，应掌握电子信息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具有解决本领域工程问题或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能力。

3. 了解本工程领域的技术现状与发展趋势；掌握解决本工程领域工程问题必要的实验、分析、检测或计算的方法和技术。

4. 应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顺利阅读本领域的国内外科技资料和文献。

二、研究方向

仪器仪表工程方向：自动测试总线与系统、智能检测与仪器、集成电路测试技术、精密测量与智能控制、虚拟仪器技术、生物医学信息检测与仪器、光电信息技术及仪器。

控制工程方向：工业智能控制及其应用、智能信息处理与嵌入式应用、人工智能与机器人控制、新能源汽车电子与控制。

光学工程方向：光纤集成光子学、微纳光电感测技术、光学遥感技术、光电成像与图像智能处理、太赫兹技术及应用等。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 将课程思政、学术伦理和爱国主义教育全方位融入研究生培养过程，重点培养学生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三部分内容可以交叉进行。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具有2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的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年；学位论文一般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3. 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

4. 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34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16学分。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专业实践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末）后，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

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成果要能够反映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工程能力和工程素养方面取得的成效。

研究生在专业实践前应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报学院备案；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交学院存档，学院对研究生专业实践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不区分方向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6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32	1	
	基础课	不区分方向	随机过程	考试	选修	3	48	1	3
			最优化计算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1	
			矩阵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数值分析	考试	选修	3	48	1	
			小波理论及其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2	
			计算光子学	考试	选修	3	48	2	
	专业课	仪器仪表工程方向	自动测试总线与系统	考试	选修	3	48	1	6
			误差理论与数据处理	考试	选修	3	48	2	
			现代数字信号处理	考试	选修	3	48	1	
			现代测试技术与仪器	考试	选修	3	48	2	
		控制工程方向	系统辨识	考试	选修	3	48	1	
			模式识别	考试	选修	3	48	1	
			自适应控制	考试	选修	3	48	1	
			智能控制	考试	选修	3	48	1	
			智能传感器系统	考试	选修	3	48	1	
			计算机网络	考试	选修	3	48	1	
		光学工程方向	图像处理技术	考试	选修	3	48	1	
			光波导理论	考试	十二选二 (三)	3	48	2	
			工程光学	考试		3	48	1	
			光学图像处理技术	考试		3	48	1	
			误差理论与数据处理	考试		3	48	1	
			光电测试技术	考试		3	48	1	
光电子学与光子学（双语） Optoelectronics and Photonics			考试	3		48	1		
光学检测技术			考试	2		32	2		
光学系统设计			考试	2		32	2		
遥感原理与方法			考试	2		32	1		
光纤通信技术	考试	2	32	1					
数字摄影测量	考试	2	32	2					
近红外光谱分析技术及应用	考试	2	32	1					
非学	不区分方向	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	考查	选修	2	32	1	6	
		机器人动力学与控制	考查	选修	2	32	1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位课	专业课	ROS 系统与智能机器人导航	考查	选修	2	32	1	3
		Python 程序设计	考查	选修	1	16	1	
		运筹学	考查	选修	2	32	1	
		嵌入式系统	考查	选修	2	32	2	
		现场总线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数据驱动控制及优化	考查	选修	2	32	1	
		FPGA 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新能源汽车电子与控制	考查	选修	2	32	1	
		人体生理信息检测及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工业高级过程控制	考查	选修	2	32	1	
		工业互联网及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光电检测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计算机网络	考查	选修	2	32	1	
		传感器与非电量检测	考查	选修	2	32	1	
		微弱信号检测技术与理论	考查	选修	2	32	1	
		数据域测试	考查	选修	2	32	2	
		光学检测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DSP 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太赫兹技术及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学术修养讲座	考查	选修	2	32	1、2	
		研究生创新项目实践 A	考查	选修	4	64	1	
		超材料与超表面	考查	选修	2	32	2	
		飞秒激光微加工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单光子探测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生物光子学导论	考查	选修	2	32	1			
特种光纤与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2			
光学显微成像与电子成像	考查	选修	2	32	2			
面向视觉识别的卷积神经网络	考查	选修	2	32	1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3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试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 1 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6	1	9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 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接口技术实验	考试	选修	2	48	1	
		创新创业教育	考查	选修	1	16	2	
		现代光学实验	考查	选修	1	16	1	
		光纤实验技术	考试	选修	1	16	1	
		研究生创新项目实践 B	考查	选修	1	16	3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34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16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 文献与专利选读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着重选择对国民经济具有一定实用价值意义的课题。结合双导师的技术开发项目，充分考虑实验的各种条件、课题的分量和难易度，以解决生产工艺、生产装备等技术难题为目的进行选题。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查阅与研读专利。

2. 开题报告

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掌握学科技术前沿与研究现状，提出解决技术难题的解决方案，撰写论文开题报告（报告不少于 3000 字），经课题组（或研究所）讨论充分，并完成开题答辩。

3. 论文工作中期报告

主要跟踪研究生课题研究进度，重点监督并检查课题的研究方向和内容是否与开题保持一致，以及课题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根据相关规定开展中期检查考核，实施分流淘汰。

4. 论文撰写

研究生应经常向双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硕士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在实验过程中，对重要实验数据进行备案。在撰写论文前应向课题组（研究所）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

5. 论文评阅、答辩

硕士研究生在双导师指导下确定选题后，进入学位论文工作，用于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不得少于一年。学位论文符合专业培养要求，并进行学术不端检测，通过检测后，学位论文进行双盲评审，评审专家 2 人，其中至少 1 人为校外专家，2 位专家评审意见均为合格以上，方可申请答辩。答辩之前需要进行学术成果的软硬件验收，验收通过后，进行答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答辩。答辩委员会一般由 5 名与论文有关的正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组成，其中至少 1 位校外专家，答辩委员会根据论文达到水平和答辩情况等综合评价，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是否建议授予硕士学位做出决议，决议以无记名方式表决，获得全体委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方可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建议授予硕士学位。

七、毕业和授予学位

答辩通过后，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通过学校学术委员会审核，进行学位授予工作。

(1351) 艺术

一、培养目标

艺术设计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校企联合培养、实习基地实践实训、双导师联合指导等方式，培养具有宏观文化视野和良好职业道德，具有系统专业知识和高水平创新设计能力，能够适应社会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艺术创意(艺术设计)专业人才。该领域毕业生应能够胜任艺术设计实践、教育、管理与策划等工作，并具备跨专业实践及自主创业的能力。

具体要求如下：

1. 应较好地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积极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2. 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高水平的艺术创作能力和较强的艺术理解力和表现力。
3. 掌握一门外语，比较熟练地阅读专业文献，能够在本专业领域进行对外交流。
4. 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

二、研究方向

1. 产品与服务设计：研究内容包括电子信息产品与服务设计的系统性创新，涉及相关流程、方法及其设计输出。
2. 数字媒体设计：研究内容涵盖数字创意内容生产、数字图像可视化、新媒体设计应用等。
3. 信息视觉设计：研究内容包括具有民族、地域特色的视觉化设计及其在相关领域中的应用。
4. 环境设计：研究内容包括具有地域特色的景观设计、公共空间设计等。
5. 整合创新设计：内容涵盖艺术设计与相关学科、专业的交叉整合，通过软硬件结合，整合设计密切相关的社会、生态、经济等知识，实现整体性的设计创新。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与要求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侧重提高学生独立进行艺术创作能力，在培养过程中注重合理安排课程学习、艺术设计实践、毕业考核等各个环节。

1. 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制，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设计师作为校外导师。双导师制包括1个校内学术导师，1个校外设计实践部门的导师，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并定期到校外实践基地检查学生实习情况，校外导师应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毕业设计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培养过程中应突出专业特点，以实践为主兼顾理论及素质培养，对学生进行系统、全面的专业训练。采用课堂讲授、技能技巧训练及艺术设计实践相结合的方式。

2. 各专业方向根据培养方案的要求和因材施教的原则，在研究生入学后，从研究生的具体情况出发，

制定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

3. 对研究生的培养，采取课程学习（1.5 年），专业实践和实践展示、学位设计与学位论文写作（1.5 年）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课程学习与专业实践应紧密衔接，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专业实践可以在工程现场或校外实践基地完成。

4. 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课程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课程设置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其中必修课包括公共课（教育部规定的课程等）和专业必修课（与专业相关的课程）。课程额定总学分为 56 分，其中公共课 7 分，专业必修课 37 分（其中实践类课程 32 分），选修课 8 分；实践类课程含开放性实践课程 8 分。

（1）公共课着重提高研究生的综合素质，拓展专业视野、掌握专业实践研究的基本思路和方法；专业必修课着重提高研究生专业技能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选修课程内容广泛、形式多样，为学生的个性诉求和跨专业选择提供一定空间，有利于增强学生适应社会的能力。选修课包括专业选修课和一般选修课。

2. 公共学位课着重于提高学生的总体素质；专业必修课着重于提高学生的专业知识、专业技能以及创意、设计的综合能力。选修课分专业限选课和任选课，内容广泛、形式多样，给学生提供更多选择，为其个性发展提供空间。

3. 在学期间，专业设计实践环节一般在设计实践现场或实习基地进行，可采取集中与分段相结合的方式。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包括：学术讲座、专业实践、艺术考察、学位设计实践。

（1）学术讲座。要求攻读硕士学位第 1-2 学期期间至少听 5 次学术讲座。其中包括必须参加 1 次与自己专业相关的重要学术会议，或观摩高水平的展览活动，并写出会议观展综述报告。

（2）设计实践（8 学分）采用导师负责制，一般安排在第二学年，不少于 8 周，具体要求是：

A. 学习完成的设计作品应参加市级以上展览或比赛不少于 1 次。

B. 实践学习规划（随导师实践学习累计不少于 32 学时，校外实践学习随校外导师累计不少于 64 学时，实践学习须撰写 4 篇不少于 1500 字学习报告），经导师审阅给予确认。

C. 每位研究生每两周接受导师至少一次面授指导。

学院积极创造实践条件，建立多种类型的实践基地，聘请高水平行业专家配合指导艺术实践。

（3）艺术考察

艺术考察要求目的明确，由导师结合研究生具体情况和研究任务安排，时间不少于 2 周。艺术考察结束后提交一篇不低于 2000 字艺术考察报告，要求图文并茂。第五学期开学统一核查艺术考察报告。

（4）学位设计实践。具体要求见第七条。

通过上述实践环节，使学生的知识、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不区分方向	专业英语	考查	必修	2	32	2	6	
		设计方法	考查	必修	2	32	1		
		设计史论	考查	必修	2	32	2		
	专业课	产品与服务 设计方向	中国传统造物设计	考查	必修	2	32	1	8
			产品语意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1	
			服务设计专题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2	
		数字媒体设计 设计方向	动画作品分析与研究	考查	必修	2	32	1	
			数字合成与CG创作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1	
			虚拟展示专题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2	
		信息视觉设计	品牌形象与视觉营销	考查	必修	2	32	1	
			民族图形符号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1	
			图形创意专题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2	
		环境设计方向	家具与文化	考查	必修	2	32	1	
			少数民族民居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1	
			环境设计专题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2	
		整合创新设计 设计方向	整合创新设计	考查	必修	2	32	1	
			信息可视化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1	
			交互设计专题实践	考查	必修	3	48	2	
	非学位课	专业课 不区分方向	设计心理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8
			设计管理	考查	选修	2	32	3	
设计批评			考查	选修	2	32	3		
产品系统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社会创新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设计趋势及潮流			考查	选修	2	32	3		
图形界面与交互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数字创意产品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虚拟现实技术与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服装文化与产业研究			考查	选修	2	32	3		
桂北地域文化与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视觉新媒体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广西非物质文化遗产			考查	选修	2	32	3		
民族村寨景观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3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人工智能与创新实践	考查	必修	2	32	2	26
		艺术考察	考查	必修	2	2周	3、4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周	3、4	
		学位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12	16周	5、6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设计实践）	考查	必修	8	8周	3、4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56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20 学分。								

七、毕业作品

参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艺术与艺术学院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论文（作品）规范（试行）》艺设字（2019）18号文件执行。

八、学位论文

1. 学位设计实践的选题、设计、制作、成品等内容、形式、规格、环节、流程必须与社会实际和行业标准接轨。选题应来自社会的需求和问题的探索，强调对实际问题的调查、解决，强化设计创意、创造的评价标准。学位设计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进行选题，根据不同的专业方向，设计系列作品或者完成综合性项目设计。设计实践应符合选题内容，按要求提交一定数量的原创艺术设计作品，体现出设计理念、过程和工作量，并进行专门展示。设计实践作品的评定按照专业评价和行业评价的方式综合进行，作品具体要求和管理的按《艺术与艺术学院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论文（作品）规范（试行）》、《艺术硕士毕业设计作品展览细则》、《艺术硕士毕业设计作品检测及抄袭行为处理办法》等系列文件执行。

2. 学位论文的选题应与专业实践紧密结合，内容涉及毕业设计思考和理论阐释；体现所属专业方向的性质、特点与范畴，应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学位论文书写必须符合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基本规范。学位论文的核心部分（本论、结论）字数不少于 0.8 万（不含图、表及附录），并附对应的电子档案。

3. 学位设计实践与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和答辩等工作原则上须校内外导师共同参与，并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在学校或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学位设计与学位论文须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论文写作须符合全国艺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杜绝一切学术不端行为。学位论文具体管理办法详见《艺术与艺术学院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

4. 毕业考核总成绩计算方法为：专业实践能力（作品展览综合评分）展示占 70%、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占 30%。毕业考核和答辩均合格方可申请学位。

九、毕业和授予学位

参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号）《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号）文件执行。

(1253) 会计 (MPAcc)

一、培养目标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必须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积极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本学科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适应现代社会经济建设对会计信息化人才需要，拥有良好职业道德，系统掌握现代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实践能力强并具有较强的会计信息化能力的高层次、高素质、复合型会计专门人才。基本要求为：

1. 职业道德。遵守法律、法规，注重公共利益与社会责任；具备良好的职业技能、职业信誉和职业作风；遵守职业纪律，保持应有的职业谨慎；勇于承担职业责任，拥有崇高的职业理想。

2. 专业素质。系统掌握会计学科领域相关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等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和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熟练掌握会计信息化技术和大数据分析技术。

3. 外语水平。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语，能顺利地阅读财务管理与会计外文资料，能用外语进行一定的口头与书面沟通。

二、研究方向

1. 会计信息化：会计信息化是将会计信息作为管理信息资源，全面运用计算机、网络通信为主的信息技术对其进行获取、加工、传输、应用等处理，为企业经营管理、控制决策和经济运行提供充足、实时、全方位的信息。

2. 财务金融大数据：财务金融大数据是在掌握和运用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的基础上，以数字化和非数字化财务金融大数据为分析材料，借助计量经济学相关模型，采取外推、类比或拟合等方法来进行预测性挖掘、加工和处理，实现财务金融数据智能化管理。

3. 管理会计：管理会计是在掌握和运用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的基础上，以财务和非财务数据为分析材料，运用掌握的会计数据处理、管理和利用信息的理论和方法支持单位做出科学决策，实现企业价值创造。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主要采用案例教学）时间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参加专业实践（现场参观研讨、参与企业咨询、基地集中实习、企业或事业单位实习等）时间不少于12个月；学位论文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2. 开辟第二课堂。聘请实务部门、政策制定部门和监管部门有实践经验的专家开设讲座或承担部

分课程。

3. 实行双导师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

4. 强化实践培养。要求学生深入企业财会实务工作，体验企业财务实务技巧和处理方式，培养学生实践应用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 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课程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要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2. 教学环节包含课程学习和专业实践两个环节，总学分不得少于 44 学分，其中专业实践 7 学分。

3. 课程学习不少于 37 学分，包括至少 21 学分的学位课和 16 学分非学位课，学位课包括自然辩证法概论或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实践研究、商务英语、管理经济学、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审计理论与实务和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等。

4. 非会计类专业背景的学生在入学后、开课前需参加会计学综合知识考试（包括中级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财务管理、审计等内容），考核合格后可以按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培养方案学习，考核不合格者则需补修相关专业课程（包括中级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财务管理、审计内容）后继续学习。

5. 实践课不少于 7 学分，包括 5 个学分的专业实践、1 个学分的学术讲座和 1 个学分的劳动教育。

6.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以实务为导向，注重专业实践，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计划后进入专业实践阶段，一般不少于 12 个月，采用基地集中实践和单位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第二个学期课程学习结束后，研究生到联合培养基地集中实践，第四个学期结束后再到单位实习。

（1）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实践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会计硕士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 MPAcc 教育中心，由 MPAcc 教育中心汇总后于第二学期结束前 2 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

（2）学生在基地集中专业实践和单位分段专业实践过程中应解决有研究意义、有一定难度且主题明确的实际问题，同时深入企业财会实务工作，体验企业财务实务技巧和处理方式。

（3）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分别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基地集中专业实践案例研究报告和不少于 5000 字的单位分段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案例研究报告》（简称“案例研究报告”）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的“案例研究报告”和“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应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学院汇总后分别于第三学期和第五个学期结束前 2 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7. 案例研究与开发结合《案例研究与开发》课程理论学习，学生在学习期间必须参与案例研究与

开发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通过实地调研形成教学案例、参与企业管理咨询活动并形成管理咨询报告、参加学生案例大赛、发表案例研究方面的学术成果。

8. 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包括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学位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商务英语	考试	必修	2	32	1	
		财会专业英文写作	考试	必修	1	16	2	
	基础课	管理经济学	考试	必修	3	48	1	3
	专业课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考试	必修	3	48	1	12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考试	必修	3	48	2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考试	必修	3	48	1	
		审计理论与实务	考试	必修	3	48	2	
非学位课	专业必修课	Python 与数据分析	考查	必修	2	32	2	6
		会计信息系统应用	考查	必修	2	32	1	
		案例研究与开发	考查	必修	1	16	2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考查	必修	1	16	1	
	专业选修课	XBRL 财务报告编制与分析 ¹	考查	选修	2	32	2	4
		大数据与财务决策 ²	考查	选修	2	32	2	
		财务报表与企业经营分析 ³	考查	选修	2	32	2	
		会计信息系统设计（实训） ¹	考查	选修	1	16	2	
		数量分析方法（实训） ²	考查	选修	1	16	2	
		管理会计决策（实训） ³	考查	选修	1	16	2	
		战略成本管理	考查	选修	1	16	2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2	
	专题选修课	财务共享服务理论与实务 ¹	考查	选修	1.5	24	2	4
		财务金融大数据 ²	考查	选修	1.5	24	2	
		内部控制 ³	考查	选修	1.5	24	2	
		战略管理素养	考查	选修	1	16	2	
		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考查	选修	1	16	2	
		创新创业思维	考查	选修	1	16	2	
		管理心理与领导行为	考查	选修	1	16	2	
公共课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 1 门）	考查	必修	1	16	1-6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6	7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4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5	
备注： 1、额定学分为44学分，其中学位学分21学分； 2、课程右上标有1、2和3分别对应会计信息化、财务金融大数据与管理会计三个方向的模块课程，为方向必选课程。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学位论文的指导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兼职导师共同负责，选题应紧密结合校外导师、生源所在行业和单位的会计审计实务需要，也可以与实习实践、案例开发内容相关。同时选题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具有创新性和实用价值，且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解决财务问题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会计工作的要求。

1. 文献选读

文献选读是文献综述的基础，是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的重要一环，为学位论文的写作奠定一个坚实的理论基础和提供某种延伸的契机。文献综述能够反映对研究文献的归纳分析和梳理整合的综合能力，提高对学位论文水平的总体评价。文献综述一定要对主题范围内的文献进行详尽的综合述评，“述”的同时一定要有“评”，指出现有研究成果的不足，为学位论文的写作指出思路。

2. 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硕士研究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着重选择对企业会计工作具有一定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的课题，可结合导师的科研，充分考虑实验的各种条件、课题的分量和难易度。研究生应在导师（导师组）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导师组）汇报学位论文进展情况，对所研究的主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导师组）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

3. 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与书写格式》撰写学位论文。

4. 中期检查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中期检查是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措施。由学科组织论文中期检查小组，每个小组由3~5人组成。检查小组成员须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硕士论文中期检查工作内容，主要从论文工作是否按开题报告预定的内容及进度安排、已完成的研究内容和取得的研究结果、目前存在的或

预期可能出现的问题、后续研究计划以及学位论文按时完成的可能性等方面，中期检查工作一般要求在第五学期开学 1 个月内完成。硕士生通过论文中期检查 2 个月后方可办理硕士学位答辩手续。

5. 预答辩

硕士研究生完成学位论文撰写工作，经指导教师同意后可以提出预答辩申请，学院将对硕士生申请预答辩应具备的条件进行审查；审核合格者，准予预答辩。预答辩由学院统一安排公开进行。预答辩通过的硕士生才能继续参加学位论文的检测、送审等工作。

学位论文完成后，方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6. 论文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采取双盲评审形式，只有通过匿名评审才能申请答辩。未能通过匿名评审的论文，下一次申请评审必须在 6 个月以后。

七、毕业和授予学位

参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执行。

(0551) 翻译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够适应经济全球化、提高国家参与全球治理能力的需要，适应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建设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翻译人才。

本专业学位的毕业生应达到下列基本要求：

1. 具有健全的人格、良好的品质、严谨的科学态度、良好的职业道德以及宽广的人文视野；
2. 具有扎实的英、汉双语基本功，较强的语言运用能力、熟练的翻译操作技能以及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解决翻译实践问题的能力；
3. 具备广博的专业知识、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翻译项目的设计能力、组织能力、管理能力和评价能力；
4. 具有计算机辅助翻译的综合能力；
5. 具有撰写翻译实验报告、实践报告以及进行学术论文写作的能力。

二、研究方向

英语笔译

三、学习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为 2 年。有特殊情况的，经批准，可延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长为 5 年。

四、培养方式

1.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在一年内完成，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六个月。
2. 实行学分制。学生必须参加规定课程的考试，成绩合格方能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修满规定的学分方能撰写学位论文；完成专业实践并通过论文答辩方能申请翻译硕士专业学位。有特殊专长的研究生，经本人申请，导师组审核同意，可以自学与其特长相关的选修课程，但必须参加相关考核，方能取得相应学分。
3. 实行双导师制。除了本校导师外，聘请翻译领域有丰富实践经验和研究水平的专家、学者和专业人员与本校导师共同指导。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 教学环节包括课程学习和实践环节两部分，总学分不得少于 44 学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22 学分，必修课包括学术讲座、专业实践等。
2. 采用探究型、模拟式和实践型教学模式组织教学活动。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重视实践环节。笔译课程采用项目翻译的方式组织教学，将职业翻译工作内容引入课堂，运用笔译实验室或计算机辅助

翻译实验室，加强翻译技能训练的真实感和实用性，强化翻译实践，利用各种渠道为学生提供充足的实践机会，加强翻译案例的分析，确保翻译实践贯穿教学全过程。口译课程可运用现代化电子信息技术如网络技术、口译实验室、多媒体教室等设备开展。同时聘请有实践经验的高级译员为学生上课或开设讲座。

3. 专业实践是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重要的教学环节。充分的、高质量的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教育质量的重要保证，因此翻译硕士在读期间，参加不少于六个月的翻译实习。

(1) 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定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在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定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外国语学院，由外国语学院汇总后于第二学期结束前2周内报研究生院培养办。

(2) 学生在专业实践过程中应利用真实语料开展翻译实践活动。专业实践可以在我校的翻译专业实习基地进行，也可以自由选择实习单位。

(3) 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5000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应及时报外国语学院，由外国语学院汇总后于第四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指导教师应对研究生实践实行全过程的管理、服务和质量评价，确保实践教学质量。

六、课程设置(英语笔译)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4
	中国语言文化	考试	必修	2	32	1	
学位课	翻译概论	考试	必修	2	32	1	9
	笔译理论与技巧	考试	必修	2	32	1	
	口译理论与技巧	考试	必修	2	32	1	
	英汉对比与翻译	考试	必修	2	32	2	
	MTI 学位论文写作	考试	必修	1	16	2	
专业课	文学翻译	考试	必修	2	32	1	8
	民族文化翻译	考试	必修	2	32	2	
	旅游翻译	考试	必修	2	32	1	
	电子科技翻译	考试	必修	2	32	2	

非 学 位 课	专 业 课	第二外语	考试	选修	2	32	1	16
		语用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2	
		文体与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2	
		计算机辅助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1	
		电子信息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2	
		跨境电子商务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1	
		东盟文化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1	
		实用翻译专题	考试	选修	2	32	2	
		工科文本翻译	考试	选修	2	32	1	
		翻译工作坊	考试	选修	2	32	2	
		翻译系列讲座	考试	选修	2	32	1	
	公 共 课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 践 环 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7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不少于6个月	1-4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45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22学分。								

说明：

1. 强调翻译实践能力的培养和翻译案例的分析，翻译实践贯穿教学全过程，要求学生在学期间累计完成不少于15万字的笔译实践。

2. 跨专业及同等学力研究生，需要补修英语语法、语言学概论两门课程。补修课程必须通过，但不计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生在完成规定学分之后，方能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对学位论文的指导采取校内导师和校外兼职导师共同指导的方式。学位论文必须与实践相结合，学位论文写作时间不少于10个月。

学位论文必须与翻译实践密切结合，论文可以采用以下四种形式之一撰写：

1. **翻译实习报告**。结合翻译项目，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参加笔译实践，并就实习的过程写出不少于15000个英语单词（不计附件单词数）的实习报告。实习报告可就实习过程写出观察到的问题和亲身体会，并提出改进建议等。

2. **翻译实践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中文或英文的文本进行原创性翻译，译出或译入语不少于10000个汉字，并就翻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写出不少于5000个英语单词（不计附件单词数）的分析报告。翻译实践报告的内容包括任务描述、任务过程、案例分析和实践总结等。

3. **翻译实验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笔译或语言服务的某个环节展开实验，并就实验的过程和结果进行分析，写出不少于 15000 英语单词（不计附件单词数）的实验报告，内容包括任务描述（实验目的、实验对象、实验手段等）、任务过程（假设、变量、操作性定义、受试的选择、实验的组织、实验数据的收集）、实验结果分析以及实验总结与结论等。

4. **翻译研究论文**。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翻译的某个问题进行研究，写出不少于 15000 个英语单词（不计附件单词数）的研究论文，内容包括研究意义、研究目标、研究问题、文献综述、理论框架、研究方法、案例分析、结论与建议等。

无论采用上述任何形式，学位论文都必须用英语撰写，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行文格式符合学术规范（符合 APA 格式规范）。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毕业和授位详见：《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

(0252) 应用统计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有良好的统计学背景,系统掌握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开发的知识与技能,具备熟练应用计算机处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能够在国家机关、党群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科研教学部门从事统计咨询、数据分析、决策支持和信息管理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专业人才。具体要求为: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

2、掌握统计学基本理论和方法,并熟练应用统计分析软件,具备从事统计数据收集、整理、分析、预测和应用的基本技能。

3、能够独立从事实际领域的应用统计工作,具有一定的独立开展科学研究能力和较高的撰写统计分析报告能力。

4、掌握一门外语的实际运用。

二、研究方向

1、金融统计

本方向主要利用统计理论与方法研究金融风险管理、资产定价、证券投资分析、量化交易等金融问题,涉及回归分析、时间序列分析、贝叶斯分析等统计理论及R语言、SAS等统计软件的应用。

2、大数据分析及其应用

本方向主要研究大数据涉及的数据挖掘及其在大规模网络数据获取、电子商务、网络安全领域、智慧旅游、智慧教育、海洋大数据智能等领域的应用。

3、生物医学统计

本方向主要研究利用统计方法对生物医学传感、靶向肿瘤药物、流行病影响因素、疾病传播等医学统计问题进行信息提取、数据处理、生存分析、纵向数据分析和机制研究等。

4、统计优化与决策

本方向主要应用非线性优化算法、智能遗传算法、模糊博弈与决策的理论和方法研究统计预测与决策等问题。涉及非线性统计预测、管理学中的多人对策与决策、经济均衡问题等,设计相应算法及开发软件。

三、学习年限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制为2年,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5年。非全日制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最短不低于3年,最长不超过6年。

四、培养方式

1、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学位论文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2、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3、采用在校学习与到实际部门的专业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坚持理论与实践结合，重视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教学环节包含课程学习和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两部分，总学分不得少于 44 学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21 学分，必修课包括案例实务课、学术讲座、专业实践等。

2、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课程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要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3、专业实践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重要的教学环节。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计划后方可进入专业实践阶段。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后开始专业实践，持续时间至少为半年。

首先，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

其次，学生在专业实践过程中应解决有研究意义、有一定难度且主题明确的实际问题，同时深入企业，体验企业的文化和运作方式。

最后，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合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统计调查	考试	必修	3	48	1	
	数理统计	考试	必修	3	48	1	
	多元统计分析	考试	必修	3	48	1	9
	时间序列分析	考试	必修	3	48	1	
	统计软件	考试	必修	3	48	2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非学位课	金融数学	考试	选修	3	48	2	12
	计量经济学	考试	选修	3	48	2	
	生物统计	考试	选修	3	48	2	
	传染病动力学	考试	选修	3	48	2	
	数据挖掘	考试	选修	3	48	2	
	机器学习	考试	选修	3	48	2	
	统计预测与决策	考试	选修	3	48	2	
	最优化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2	
	随机过程	考试	选修	3	48	1	
	试验设计	考试	选修	3	48	2	
	可跨学科选修 1-2 门课程						
公共课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 1 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6	1	9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 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4		3、4	
	案例实务课	考查	必修	3	48	2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44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21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文献选读

硕士研究生一般应于第三学期在导师指导下阅读相关的文献，了解前沿问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完成一篇文献综述报告。

2、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学生的录取专业相关，应着重选择对国民经济具有一定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的课题，可结合导师的科研，充分考虑实验的各种条件、课题的分量和难易度。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二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教研室（或研究所）或科研小组讨论通过，所在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院学位办备案。开题报告的时间与论文送审的时间间隔

原则上不少于 10 个月。开题报告具体要求参见《桂电研（2015）32 号—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修订）》。

3、 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工作可以使硕士研究生在科学研究方面受到较全面的基本训练，要注重于文献综述能力、工程设计能力、实验能力、数据分析与数据处理能力、逻辑推理与写作能力等方面的培养，以达到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技术工作的要求。研究生应经常向导师汇报课题进展情况，在撰写论文前应向教研室（研究所）或科研小组汇报课题的研究情况和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审查同意后即可正式撰写论文。硕士论文必须在研究生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对所研究的课题具有新见解、新内容。导师要定期了解和检查论文进展情况，给予有力指导。

4、 论文评阅与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阅与答辩工作。

八、 毕业和授予学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按要求执行。

(035101) 法律（非法学）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主要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以及各行业领域德才兼备的高层次的复合型、应用型法治人才。

（一）基本要求

1、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遵守宪法和法律，德法兼修，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遵循法律职业伦理和法律职业道德规范；

2、全面掌握法学基本原理，特别是社会主义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法律技能；

3、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综合运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务工作的能力；

4、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二）具体要求

1、全面掌握法律专业知识；

2、能够运用法律思维分析和解决法律实务问题；

3、熟练运用法律解释方法，具备在具体案件中进行法律推理的能力；

4、掌握诉讼主要程序，熟练从事法律事务代理和辩护业务；

5、熟练从事非诉讼法律实务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和管理；

6、熟练掌握法律文书制作技能。

二、研究方向

不区分研究方向

三、学习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为3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短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把知识教育同价值观教育、能力教育结合起来，把思想引导和价值观塑造融入每一门课程教学；

2、重视和加强实践教学，注重实务能力的培养；

3、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导师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

4、加强教学与实践的联系和交流，聘请具有法律实务经验的专家参与教学及培养工作；

5、必修课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课程总学分不低于71学分。教学基本要求：

1、课程结构分为公共学位课、基础学位课、专业学位课、必修课和选修课，总学分为71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33分；必修课由学术讲座、劳动教育和实践教学组成，共17分；选修课包括限选课和任选课，共21分。

2、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疑案研讨、实践调查、模拟训练等方法；要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3、实践教学与训练不低于 16 学分。

(1) 法律写作 (2 学分)；

(2) 法律检索 (2 学分)；

(3) 模拟法庭、模拟仲裁、模拟调解等由 (由教师组织，法律实务专家辅助指导) (3 学分)；

(4) 法律谈判 (2 学分)。

以上实践教学与训练可采取案例研习、法律诊所等方式进行。

(5) 劳动教育 (1 学分)；

(6) 专业实习 (6 学分)：在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机构、公证处等司法实践单位或政府法制部门、企事业单位的法律工作部门开展专业实践。一般应于理论课程结束后开始专业实践，持续时间不少于 6 个月 (可以含暑期)。

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学期结束前 2 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不区分方向	法律职业伦理	考查	必修	2	32	2	8
		法理学	考查	必修	2	32	1	
		中国法律史	考查	必修	2	32	1	
		宪法学	考查	必修	2	32	1	
	专业课 不区分方向	民法学	考查	必修	4	64	1	19
		刑法学	考查	必修	4	64	1	
		民事诉讼法学	考查	必修	2	32	2	
		刑事诉讼法学	考查	必修	2	32	2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考查	必修	2	32	1	
经济法学		考查	必修	3	48	2		
国际法学	考查	必修	2	32	2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非学位课	不区分方向	外国法制史	考查	选修	2	32	2	13	
		商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国际经济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2		
		国际私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知识产权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环境资源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证据法学	考查	选修	2	32	3		
		法律英语	考查	选修	2	32	3		
		东盟法专题	考查	选修	2	32	3		
		法律方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专业课	网络数据法方向	人工智能与法律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7
			电子商务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金融科技与监管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数据法学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3	
			网络法学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知识产权法方向	科学学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3	
			国际知识产权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专利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商标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著作权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环境与资源保护方向	国际环境法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3	
			环境法伦理比较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水污染防治与保护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环境公益诉讼专题	考查	选修	1	16	4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全校开设的课程公共（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法律检索	考查	必修	2	32	1	16	
		法律写作	考查	必修	2	32	2		
		法律谈判	考查	必修	2	32	3		
		模拟法庭、模拟仲裁、模拟调解	考查	必修	3	48	4		
		专业实习	考查	必修	5	6个月	5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3、4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6次	1-4		

备注：额定课程总学分 71 分，其中学位 33 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实际问题、面向法律事务，反映学生运用所学法学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

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提倡采用案例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形式。

学位论文的写作应当规范并达到以下 5 个方面的要求：

- 1、论题具有理论和实践意义，题目设计合理；
- 2、梳理和归纳同类问题的研究或实践现状；
- 3、论据充分，论证合理，资料完整；
- 4、作者具有研究方法意识，能够采取多样的研究方法，如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规范实证方法等；
- 5、符合写作规范，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参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执行。

(035102) 法律（法学）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学位主要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等领域德才兼备的高层次的专门型、应用型法治人才。

（一）基本要求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遵守宪法和法律，德法兼修，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遵循法律职业伦理和法律职业道德规范；
2. 全面掌握法学基本原理，特别是社会主义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法律技能；
3.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能综合运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务工作的能力；

（二）具体要求

1. 全面掌握法律专业知识；
2. 能够运用法律思维分析和解决法律实务问题；
3. 熟练运用法律解释方法，具备在具体案件中进行法律推理的能力；
4. 掌握诉讼主要程序，熟练从事法律事务代理和辩护业务；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5. 熟练从事非诉讼法律实务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和管理；
6. 熟练掌握法律文书的制作技能。

二、研究方向

不区分研究方向

三、学习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为3年，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最长不超过5年。学习优秀者可以申请提前毕业，特殊情况经批准可延迟毕业，但学习年限最短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 把知识教育同价值观教育、能力教育结合起来，把思想引导和价值观塑造融入每一门课程教学；
2. 重视和加强实践教学，注重实务能力的培养；
3. 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导师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
4. 加强教学与实践的联系和交流，聘请具有法律实务经验的专家参与教学及培养工作；
5. 必修课的考核采取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课程总学分不低于59学分。教学基本要求：

1、课程结构分为公共学位课、基础学位课、专业学位课、必修课和选修课，总学分为 59 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19 分；必修课由学术讲座、劳动教育和实践教学组成，共 17 分；选修课包括限选课和任选课，共 23 分。

2、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性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疑案研讨、实践调查、模拟训练等方法；要注重培养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3、实践教学与训练不低于 16 学分。

(1) 法律写作（2 学分）；

(2) 法律检索（2 学分）；

(3) 模拟法庭、模拟仲裁、模拟调解等（3 学分）：由培养单位教师负责组织，法律实务专家辅助指导）；

(4) 法律谈判（2 学分）；

(5) 劳动教育（1 学分）；

(6) 专业实习（6 学分）：在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机构、公证处等司法实践单位或政府法制部门、企事业单位的法律工作部门开展专业实习。一般应于理论课程结束后开始专业实践，持续时间不少于 6 个月（可以含暑期）。

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学期结束前 2 周内报研究生学院培养办。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不区分方向	法律职业伦理	考查	必修	2	32	2	2
	专业课 不区分方向	民法与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	考查	必修	4	64	2	11
		刑法与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	考查	必修	4	64	2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原理与实务	考查	必修	3	48	1	

课程类别	研究方向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非学位课	不区分方向	法理学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1	15
		宪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1	
		中国法律史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1	
		商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经济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国际法专题（双语）	考查	限选	2	32	2	
		知识产权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环境资源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证据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法律方法专题	考查	限选	1	16	4	
		法律英语	考查	限选	2	32	3	
		东盟法专题	考查	限选	2	32	3	
		非学位课	网络数据法方向	人工智能与法律专题	考查	任选	1	
电子商务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金融科技与监管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数据法学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3	
网络法学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知识产权法方向	科学学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3	
	国际知识产权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专利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商标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方向	著作权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国际环境法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3	
	环境法伦理比较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水污染防治与保护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公共课	不区分方向	环境公益诉讼专题	考查	任选	1	16	4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实践环节	不区分方向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2
		法律检索	考查	必修	2	32	1	
		法律写作	考查	必修	2	32	2	
		法律谈判	考查	必修	2	32	3	
		模拟法庭、模拟仲裁、模拟调解	考查	必修	3	48	4	
		专业实习	考查	必修	5	6个月	5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3、4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6次	1-4			
备注：额定课程总学分 59 分，其中学位 19 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实际问题、面向法律事务，反映学生综合运用所学法学理论与知识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

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提倡采用案例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形式。

学位论文的写作应当规范并达到以下 5 个方面的要求：

- 1、论题具有理论和实践意义，题目设计合理；
- 2、梳理和归纳同类问题的研究或实践现状；
- 3、论据充分，论证合理，资料完整；
- 4、作者具有研究方法意识，能够采取多样的研究方法，如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规范实证方法等；
- 5、符合写作规范，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参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电研〔2021〕21 号）《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 号）文件执行。

(0856) 材料与化工

一、培养目标

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相关的专业知识和先进技术方法，了解本领域的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具有创新意识，具有从事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和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能力；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阅读本领域的科技资料与文献；符合市场紧缺应用型人才的需求。

二、研究方向

不区分研究方向。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 2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三部分内容可以交叉进行。

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学院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 34 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16 学分。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要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末）后，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专业实践成果要能够反映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工程能力和工程素养方面取得的成效。

研究生在专业实践前应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报学院备案；专业实践结束后，应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交学院存档，学院对研究生专业实践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32	2	4
		数值分析	考试	必修	3	48	1	
	专业课	材料工程案例分析	考试	三选二	3	48	1	6
		材料制备技术	考试		3	48	1	
		材料现代分析方法	考试		3	48	1	
非学位课	专业课	材料表面工程技术	考试	选修	2	32	1	6
		材料成型技术与模具	考试	选修	2	32	2	
		薄膜物理与制备技术	考试	选修	2	32	1	
		电子信息材料与物理性能	考试	选修	2	32	1	
		相图与材料热力学	考试	选修	2	32	1	
		光电转换材料与器件	考试	选修	2	32	2	
		电化学原理及测试技术	考试	选修	2	32	2	
		新型能源材料	考试	选修	2	32	2	
		高分子材料选论	考试	选修	2	32	1	
		有机波谱分析	考试	选修	2	32	2	
		机械工程学科-现代制造工程学	考试	选修	3	48	1	
	信息与通信学科-现代通信理论	考试	选修	3	48	1		
	公共课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3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16	2、3	9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材料科学实验	考查	必修	2	32	2		
备注：额定学分为34学分，其中学位学分16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为准。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 文献选读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前,硕士生必须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结合导师、教研室(或研究室)所承担的国家、省部委等有关部门下达的研究项目或课题以及本人的研究特长,与导师协商,确定选题,广泛查阅文献,深入调研,收集资料,制定学术研究方案。

2、 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为准。

学位论文工作开始前应按要求作开题报告。硕士生进行开题报告,必须提交“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内容包括:(1)学位论文的选题依据和研究意义,以及国内外研究现状和发展态势,附主要参考文献;(2)研究方案,包括研究目标、内容、拟突破的难题或攻克的难关、解决方案、创新手段、关键技术等;(3)研究工作计划;(4)学位论文创新和预期研究成果。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不得少于 3000 字。

3、 论文撰写

在导师指导下确定选题后,进入学位论文工作,用于学位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一般不得少于一年。学位论文工作期间应每周一次向导师汇报研究进展,按时完成相应的工作。学位论文一般应结合导师的科研任务进行,选题应当有实际意义或理论意义,鼓励选择直接面向工程或具有探索性的应用课题。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由硕士研究生独立完成。

4、 论文评阅、答辩

学位论文评审申请时间一般为每年的 4 月、10 月,其它时间不予受理。通过学位论文的规范审查和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后,符合申请条件,方可组织学位论文评审,学位论文采取双盲评审形式。学位论文评审合格后,方可组织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答辩时间一般统一安排在每年 6 月和 12 月进行。

八、 毕业和授予学位

毕业和授予学位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为准。

硕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并获得毕业资格后提出学位申请,按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决定授予硕士学位者的名单由学校行文公布,并发给硕士学位证书。硕士学位证书生效日期原则上为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做出授予硕士学位决定的日期。

(0861) 交通运输

一、培养目标

面向交通运输领域，培养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强烈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专业基础扎实，工程实践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及团队协作能力强，富有团队精神、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强的复合型、应用型高级技术人才。在交通运输系统规划分析、设计、运营管理与控制及交通安全等方面，具有系统和较深入的专门知识与实践技术，具备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学生毕业后能够在交通运输及附属设施等领域独立完成项目规划、项目设计与实施、科技创新与技术开发、项目组织管理等工作。

培养研究生应达到以下要求：

-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道德品质好，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 2、在交通运输工程学科领域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技能；能够理论联系实际，独立进行工程研究撰写工程报告，并能独立完成学位论文；论文或报告有自己的新见解。
- 3、具有从事交通运输及相关工程领域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具有一定实际工作经验，能解决工程实际问题。
- 4、具有一定的外语阅读、翻译、撰写、听说能力。
- 5、具备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运行现代信息化、智能化技术解决交通工程问题。

二、研究方向

1. 智慧交通系统。依托学校在电子、通信、控制、计算机等方面的学科优势，以综合交通运输系统的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感知及智能化等为研究背景，重点围绕“互联网+交通”、“车联网”等智慧交通系统产业化推进和应用需求，开展智慧系统控制和管理等新理念、新方法、新系统为基础的交叉型研究。

2.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针对运输系统的发展政策、规划设计、运行管理的前沿性和关键性问题开展研究，主要研究内容涉及交通运输系统发展战略与宏观决策、交通运输系统规划与设计、交通运输系统资源配置优化、城市交通工程设计、交通运营管理与控制、交通安全管理与控制、以及综合交通运输系统的运行规律、系统协同与可持续发展等。

3. 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工程。秉承传统，面向我国公路、城市道路等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大规模建设与管理的广泛技术需求，主要研究内容包括交通基础设施勘测设计、结构设计、材料设计、建造及养护理论与技术，以及交通基础设施检测、监测与质量评定方法，灾害防治与安全技术等。

4. 交通安全理论与技术。交通运输安全及交通环境的监控与检测、交通运输安全评价体系、交通运输应急与救援体系、车辆运行安全技术、交通环境评价方法、交通运输污染控制方法、危险品运输安全技术及方法、交通事故鉴定分析、生物质材料交通运用、交通运行安全与交通环境间关联性研究等。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实践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具有2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不具有

2年企业工作经历的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年；学位论文一般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2、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环节的指导工作。

3、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习阶段总学分不得少于33学分（含实践环节），其中学位课不少于17学分。

2、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质培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3、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重要的教学环节。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计划后方可进入专业实践阶段。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开始专业实践，持续实践至少为半年，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的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一般为一年。

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第二学期结束前2周内报研究生院培养办。

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5000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应及时报所学院。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32	2	5
		交通运输工程导论	考试	必修	1	16	1	
		数值分析	考试	三选一	3	48	1	
		运筹学与应用	考试		3	48	1	
		应用数理统计	考试		3	48	1	
	专业课	综合交通运输规划	考试	选修	3	48	1	6
		交通数据分析与建模	考试	选修	3	48	1	
		交通信息与智慧交通系统	考试	选修	3	48	2	
		沥青与沥青混合料	考试	选修	3	48	1	
		工程数值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2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非学位课	机器学习与算法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1	6
	计算机仿真实理论与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1	
	交通分析与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1	
	交通运输安全	考查	选修	2	32	2	
	交通管理与控制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交通宏观仿真软件及其应用	考查	选修	2	32	1	
	黏弹性理论	考试	选修	2	32	1	
	路面结构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1	
	现代工程项目管理	考试	选修	2	32	2	
	现代工程材料	考查	选修	2	32	2	
	智能检测与养护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现代施工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公共课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4次	3、4	7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备注：额定学分为33学分，其中学位学分17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文献选读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前,硕士生必须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广泛查阅文献,深入调研,收集资料。

2、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相关,应来源于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理、安全以及综合控制等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

开题报告按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的要求,内容包括:选题的背景、研究的目的和意义,本研究领域的国内外研究现状,拟研究的主要内容,研究的方法和技术线路,完成本研究已具备的基础和存在的问题,研究工作进度安排,参考文献等,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不得少于3000字。

研究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经科研团队（或研究所）或导师组的讨论通过，所在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3、论文撰写

学生修完理论课程和参加完实践环节，并合格后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确定选题后，进入学位论文工作，用于学位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一般不得少于一年。

研究生的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由学院组成检查组对研究生的论文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与待解决的问题及与预期目标的差距进行检查考核，必要时进行中期答辩或者预答辩，中期检查不通过者不能申请答辩。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安排在第四学期末或第五学期初。

4、论文评阅、答辩

通过学位论文的规范审查和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后，符合申请条件，方可组织学位论文评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文件执行。

(0859) 土木水利

一、培养目标

以服务土木建筑行业为目标，培养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强烈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工程职业道德，专业基础扎实，工程实践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及团队协作能力强，具有创新意识、创业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学生毕业后能够在土木建筑、水利工程建设等领域独立完成项目设计与实施、科技创新与技术开发、工程管理、新材料研发等工作。

培养研究生应达到以下要求：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道德品质好，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在土木建筑及水利工程学科领域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技能；能够理论联系实际，独立进行工程研究撰写工程报告，并能独立完成学位论文；论文或报告有自己的新见解。
3. 具有从事土木建筑及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具有一定实际工作经验，能解决工程实际问题。
4. 具有一定的外语阅读、翻译、撰写、听说能力。
5. 具备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运行现代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智慧化管理解决土木水利工程专业问题。

二、研究方向

1. 结构工程 依托我校电子、通信和计算机学科优势，围绕广西智慧建筑、装配式建筑、数字建造技术，开展结构工程与互联网、大数据等跨学科融合应用技术研究。
2. 岩土工程 以喀斯特地区岩溶塌陷、固体废弃物处置技术与资源化利用为特色，在岩溶塌陷治理充填材料与技术、重金属污染固体废弃物的治理、地下工程工程全过程信息控制技术等方面开展研究。
3.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及虚拟仿真技术与建筑环境及热物理、建筑节能、暖通空调等理论技术相融合优势，聚焦广西建筑节能与智慧城市发展的需求，开展人居环境提升、建筑智能化、建筑能耗监测与分析系统研发等领域研究。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最短在校学习年限不低于2年、最长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学习实践一般在一年内完成（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具有2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参加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的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年；学位论文一般要结合专业实践完成，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2、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建立以工程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导师组指导制。以校内导师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环节的指导工作。

3、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增长实际工作经验，提高专业素养及就业创业能力。

五、学分与教学基本要求

1、教学环节包含课程学习和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两部分，总学分不得少于 33 学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16 学分，必修课包括学术讲座、专业实践等。

2、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质培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

3、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重要的教学环节。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完成全部课程学习计划后方可进入专业实践阶段。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开始专业实践，持续实践至少为半年，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的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一般为一年。

学生在专业实践前应制订专业实践计划。一般应于第二学期结束前与导师一起制订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简称“专业实践计划表”），并及时报所在学院，由各学院汇总后于第二学期结束前 2 周内报研究生院培养办。

学生在专业实践结束后应进行总结，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并填写《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简称“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学生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应及时报所学院。学生不参加专业实践或参加专业实践考核不及格，不得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六、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学位课	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考试	二选一	1	18	1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考试		1	18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考试	必修	2	36	2	5
	英语	考试	必修	3	64	1		
	基础课	专业英语	考试	必修	1	32	2	4
		数值分析	考试	二选一	3	48	1	
		应用数理统计	考试		3	48	1	
	专业课	弹塑性力学及有限元	考试	选修	3	48	1	6
		高等混凝土结构理论与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1	
		结构试验理论与技术	考试	选修	3	48	1	
		岩土工程理论及应用	考试	选修	3	48	1	
		工程数值方法	考试	选修	3	48	2	
		建筑热过程	考试	选修	3	48	1	
		数值传热学	考试	选修	3	48	1	
高等流体力学		考试	选修	3	48	1		
非学位课	专业课	结构损伤诊断	考试	选修	2	32	1	6
		地基处理新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1	
		计算机仿真理论与设计	考查	选修	2	32	1	
		工程结构可靠度分析	考试	选修	2	32	2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应修学分
	岩土地震工程学	考查	选修	2	32	2	
	现代施工技术	考查	选修	2	32	2	
	现代工程项目管理	考试	选修	2	32	2	
	绿色建筑	考查	选修	2	32	1	
	空调系统优化分析	考查	选修	2	32	2	
	通风理论与控制	考试	选修	2	32	2	
公共课	工程伦理	考试	必修	1	16	1、2	4
	实验设计与数据分析	考试	必修	1	16	1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考查	必修	1	16	2	
	全校开设的公共课程（选修1门）	考查	必修	1	16	1	
实践环节	劳动教育	考查	必修	1	4次	3、4	7
	学术讲座	考查	必修	1	5次	1、2	
	专业实践	考查	必修	5		3、4	
备注：额定学分不低于 33 学分，其中学位学分不低于 16 学分。							

七、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文献研究、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论文撰写、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

1、文献选读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前,硕士生必须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广泛查阅文献,深入调研,收集资料。

2、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的选题必须与土木水利工程专业相关,应来源于土木建筑、建筑环境等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

开题报告按照《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定》的要求,内容包括:选题的背景、研究的目的和意义,本研究领域的国内外研究现状,拟研究的主要内容,研究的方法和技术线路,完成本研究已具备的基础和存在的问题,研究工作进度安排,参考文献等,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不得少于 3000 字。

研究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通过查阅文献资料,调查研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完成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经科研团队(或研究所)或导师组的讨论通过,所在学院审定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3、论文撰写

学生修完理论课程和参加完实践环节,并合格后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确定选题后,进入学位论文工作,用于学位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一般不得少于一年。

研究生的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由学院组成检查组对研究生的论文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与待解决的问题及与预期目标的差距进行检查考核，必要时进行中期答辩或者预答辩，中期检查不通过者不能申请答辩。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安排在第四学期末或第五学期初。

4、论文评阅、答辩

通过学位论文的规范审查和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检测后，符合申请条件，方可组织学位论文评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办法进行学位论文的评审、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

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研究生毕业、结业、肄业的管理规定（试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文件执行。